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炬高新
股票代码:6008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59号招商海运9楼909-918房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59号招商海运9楼909-918房
邮政编码:518000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九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对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所聘请的专门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决策机构全体成员共同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海人寿	指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中炬高新	指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72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59号招商海运9楼909-918房
法定代表人:姚振华
注册资本:4,600,000,000元
成立时间:2012年2月8日
工商注册号码:440301105979655

企业类型: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59号招商海运9楼909-918房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755-22966291
传真:0755-2292582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及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控股、参股子公司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获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业,是首家总部在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全国性金融保险机构。
前海人寿的股权结构如下: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控股、参股子公司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惠州宝能丰泰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等	63,164.96	100
韶关丰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等	78,852.27	100
前海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销售	5,000.00	100
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经纪	5,000.00	100
前海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公估	5,000.00	100
深圳市前海幸福之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等	78,511.36	100
西安市前海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等	19,000.00	100
单位:万元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佛山市宝能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等	58,000.00	49
宝能世纪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出租办公用房等	20,000.00	49
宝能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等	1,20,000.00	40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前海人寿的股东不存在交叉持股,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几个主体共同控制,或者大额的资本往来或者担保,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前海人寿没有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结成一致行动人,共同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或者通过签署委托协议,委托某一股东行使其他股东的权利等安排,前海人寿股东不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前海人寿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50%以上的控股股,不存在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的投资者,各主要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均不以单独或共同表决权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不存在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投资者,不存在投资者以其实际可支配的上市公司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情形,因此前海人寿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及财务状况

前海人寿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2012年以前海人寿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2013年以及2014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见下表: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56,008,778,332.86	17,039,193,691.80	1,730,360,461.93
总负债	50,099,956,364.07	14,589,242,759.72	866,417,287.82
所有者权益	6,908,822,958.79	2,449,950,932.66	863,943,17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08,822,958.79	2,449,950,932.66	863,943,174.11

资产负债率:89.45% 85.62% 60.07%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8,735,181,852.71	1,471,366,259.13	738,49
利润总额	671,098,237.83	-376,024,880.76	-134,849,79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2,938,600.00	9,556,375.67	-136,318,353.89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前海人寿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012年以前海人寿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2013年以及2014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见下表: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	56,008,778,332.86	17,039,193,691.80	1,730,360,461.93
总负债	50,099,956,364.07	14,589,242,759.72	866,417,287.82
所有者权益	6,908,822,958.79	2,449,950,932.66	863,943,17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08,822,958.79	2,449,950,932.66	863,943,174.11

资产负债率:89.45% 85.62% 60.07%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8,735,181,852.71	1,471,366,259.13	738,49
利润总额	671,098,237.83	-376,024,880.76	-134,849,79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2,938,600.00	9,556,375.67	-136,318,353.89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若前海人寿参与的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4月4日公告之非公开发行A股事项通过相应的审批,核准,则前海人寿持有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6.89%。

前海人寿持有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249,175,567.00股,占南玻集团股份的12.01%;前海人寿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南玻集团股份A股308,727,445.00股,B股29,197,449股,占南玻集团股份的16.32%。前海人寿参与了南玻集团股份2015年7月3日公告之非公开发行A股事项,若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获得证监会批准,则前海人寿将认购拟发行A股股份112,483,930.00股,占南玻集团股份的4.99%。前海人寿合计持有南玻集团股份A股241,213,626.00股,B股29,947,199股,占南玻集团股份的15.04%。

前海人寿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购买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62,127,425股,占韶能集团股份的5.00%。

前海人寿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购买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79,884,200股,占

合肥百货总股本的5.01%。

前海人寿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购买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16,269,527股,占明星电力总股本的5.02%。

前海人寿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持有香港上市公司世达科技(控股)有限公司4,219,560,000股,占世达科技(1282.HK)总股本的19.59%。

前海人寿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购买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27,290,020股,占南宁百货大楼总股本的6.0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海人寿未在境内、境外拥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境内、境外持有或控制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5%以上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海人寿不存在境内、境外持有或控制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5%以上股权的情况。

八、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前海人寿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

九、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中炬高新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在未来的十二个月内,前海人寿不计划增持中炬高新或出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十、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程序

本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是以集中竞价方式执行的,是出于对上市公司前景看好而进行的投资,每笔交易的投资金额由公司投资授权额度内。根据本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规定,本次交易无需通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前海人寿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中炬高新。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前海人寿持有中炬高新80,505,176股,占中炬高新当时总股本的10.11%